

附件8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 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台州市椒江区人民政府葭 <u>池街道办事处</u>的2025年椒江区葭沚街道居家养老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,服务 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 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2025年椒江区葭沚街道居家养老服务采购项目 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浙江懿家科技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 36 人,营业收入为 278 万元,资产总额为 80.9 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;

• • • • • 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 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浙江懿家科技有限公

日期: 2025 年 6 月 2

注: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投标人按各自参加投标的对应标包分别编制、分别成册、分别提交。